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09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苏州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对苏州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实施现金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并对交易标的实现控股且并表。

●本次增资完成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占公司整体比重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短期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目前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仍是商品房销售,没有开展医疗器械业务,尚无医疗器械专业人员储备和资源;如本次增资成功,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及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增资正在进行审计评估,增资价格、增资金额以及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尚未确定;公司未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或其现股东签订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意向性协议。

●医疗器械产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高新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以医疗器械产业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测算,预计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将在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并与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增资价格、增资金额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将增资方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正在筹划对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实施现金增资,并对交易标的实现控股且并表。本次增资正在进行审计评估,增资价格、增资金额以及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尚未确定;公司未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或其现股东签订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意向性协议。

医疗器械产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以医疗器械产业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测算,预计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苏州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9年5月14日

3、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王平

5、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科技城锦峰路8号

6、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生物技术、医药的研发,包括分析测试、专业设施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项目管理,项目策划,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工业厂房出租与出售,办公用品销售;提供医疗器械类企业的孵化服务、配备共享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业务发展情况:

医疗器械产业公司为江苏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园(以下简称“医疗器械产业园”)的运营主体;医疗器械产业园是苏州高新区与中科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共建的国家级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园,先后获批国家火炬计划医疗器械特色产业基地、国家创新型医疗器械产业集群试点、国家级医疗器械专业孵化器、国家级科技创业孵化链条建设示范单位。

截至2021年底,医疗器械产业园已建、在建、待建运营载体面积共计145万平方米,集聚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相关企业近800家,包括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中生(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美康盛德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子公司,以及苏州心擎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诺一迈尔(苏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科塞尔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等创新型潜力公司,引进和培育各级各类人才411人次。

同时,医疗器械产业园引进中科院苏州医工所、东南大学苏州医疗器械研究院、浙江大学工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苏州协同创新医用机器人研究院、国仟创新医疗科技研究院等孵化平台,江苏省医疗器械检验所苏州分所、医疗器械可用性测试平台等服务平台,并建设苏州市医疗器械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创新生态系统。

8、财务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审计,截至2020年末,医疗器械产业公司资产总额22.8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30亿元(2020年末注册资本为38,260.10万元);2020年度,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36.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7.16万元。

9、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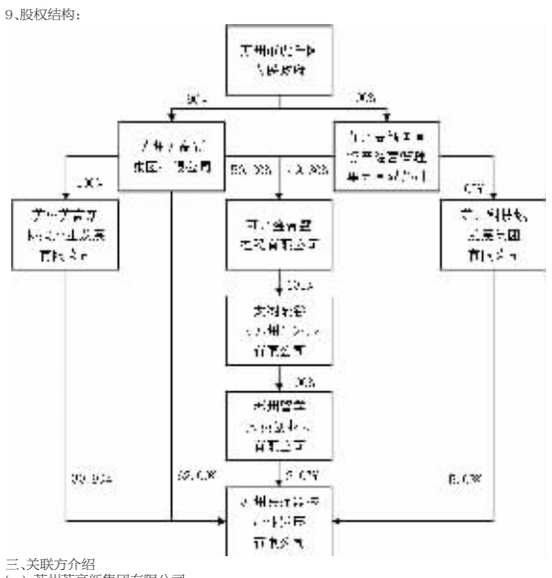

三、关联方介绍

(一)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2、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狮山桥西堍

3、法定代表人:王星

4、注册资本:779,751.571612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写字楼和酒店管理、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厂房和设备租赁业务;为住宅区提供配套服务;工程管理;项目管理;采购供应开发项目和配套设施所需的基建材料和相关的生产资料;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旅游服务、项目投资开发;高新技术研发设计;提供担保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除外),高新技术项目投资及咨询、代理、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苏高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大同路12号

3、法定代表人:王欣

4、注册资本:765,139.02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科技信息咨询和技术服务;高新技术研发设计;企业投资;旅游配套项目及其他配套设施投资建设、经营,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建筑材料和金属材料销售;写字楼和酒店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房屋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三)苏州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龙山路(科技城)

3、法定代表人:李燕

4、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高科技项目开发投资管理,企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管理;销售:电器设备,电子产品;高科技产品研发;软件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苏州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兼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董事。

(四)苏州留学人员创业园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竹园路209号

3、法定代表人:高海霞

4、注册资本:2,01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及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上述生产内容不含橡胶、塑料及危化品);科技小区的管理;技术开发、服务、转让、咨询;高新技术项目及企业投资;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详见进出口权登记证书);科技、经贸、投资等政策管理信息的咨询和中介代理服务;标准厂房及办公用房的开发、租赁、销售及相应物业管理、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苏州留学人员创业园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控股的公司。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的价格将以评估报告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推动公司转型升级。本次增资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向“高新技术产业培育与投资运营商”的战略定位转型升级,围绕“产业园运营+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打造双轮驱动的商业模式,逐步降低对传统地产开发业务的依赖,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实现区域医药产业协同发展。围绕“搭建最优平台,做全产业链条”的目标,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经过多年的团队建设与实践积累,现已成为苏州高新区内引领医疗器械产业发展的重要平台。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整合医疗器械产业园、生命健康小镇等区域内的产业园载体资源,实现协同发展,取得规模效应。

储备医药领域优质投资资源。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深入挖掘医疗器械产业园内的优质成长型企业,通过公司旗下基金、融资租赁等平台以股权、债权等形式参与企业成长,获取投资收益,优化利润结构。

六、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将在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并与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增资价格、增资金额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将增资方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七、风险提示

1、本次增资完成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占公司整体比重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短期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2、公司目前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仍是商品房销售,没有开展医疗器械业务,尚无医疗器械专业人员储备和资源;如本次增资成功,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及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

3、本次增资正在进行审计评估,增资价格、增资金额以及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尚未确定;公司未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或其现股东签订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意向性协议;本次增资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且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4、受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08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16日、3月17日、3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正在筹划对苏州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实施现金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并对交易标的实现控股且并表,目前正在进行审计评估,尚未确定增资价格、增资金额及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公司未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或其现股东签订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意向性协议。

●本次增资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且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增资完成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占公司整体比重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短期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及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16日、3月17日、3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对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实施现金增资,并对交易标的实现控股且并表。目前正在进行审计评估,尚未确定增资价格、增资金额及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公司未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或其现股东签订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意向性协议。

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将构成关联交易。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审计,截至2020年末,医疗器械产业公司资产总额22.8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30亿元;2020年度,医疗器械产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36.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7.16万元。

以医疗器械产业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测算,预计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价连续三日涨停,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2年3月18日收盘,公司滚动市盈率为16.8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K房地产业”的滚动市盈率为7.20,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本次增资进展风险

本次增资尚未确定增资价格、增资金额及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公司未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或其现股东签订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意向性协议;本次增资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且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医疗器械产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占公司整体比重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短期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及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次增资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债券代码:113632　债券简称:鹤21转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3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天湖南路69号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6,922,53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13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敏良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4人,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2人,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1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4、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6,922,53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王敏良	582,046,193	99.1692	是
2.02	王敏强	582,036,193	99.1675	是
2.03	王明龙	582,036,193	99.1675	是
2.04	王敏岚	582,036,193	99.1675	是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周子学	583,581,913	99.4308	是
3.02	吴仲时	583,581,913	99.4308	是
3.03	杨旭	583,581,913	99.4308	是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王敏文	566,536,034	96.5265	是
4.02	蒲茂	583,581,913	99.430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王敏良	32,046,193	86.7944				
2.02	王敏强	32,036,193	86.7674				
2.03	王明龙	32,036,193	86.7674				
2.04	王敏岚	32,036,193	86.7674				
3.01	周子学	33,581,913	90.9538				
3.02	吴仲时	33,581,913	90.9538				
3.03	杨旭	33,581,913	90.9538				
4.01	王敏文	16,536,034	44.7865				
4.02	蒲茂	33,581,913	90.953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东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2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王敏良、王敏强、王明龙、王敏岚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周子学、吴仲时、杨旭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议案4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王敏文、蒲茂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高平、邓颖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债券代码:113632　债券简称:鹤21转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天以口头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王敏良先生,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监事一致推选监事王敏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 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13632　债券简称:鹤21转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天以口头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王敏良先生,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敏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敏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王敏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敏岚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骆志荣先生、戴贤中先生、李志敏先生、张家明先生、史君齐先生、王昱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敏岚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诚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王昱哲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王昱哲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叶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7.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四个专门委员会,以协助董事会行使其职权,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

由王敏良先生、王敏强先生和杨旭先生3名委员组成,王敏良先生任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委员

由周子学先生、杨旭先生和王敏良先生3名委员组成,杨旭先生任主任委员;

3)审计委员会委员

由周子学先生、吴仲时先生和王敏强先生3名委员组成,吴仲时先生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由周子学先生、吴仲时先生和王敏岚女士3名委员组成,周子学先生任主任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王敏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安吉老石坎造纸厂、孝丰造纸厂技术科科长、车间主任,义乌市复合原纸厂厂长,衢州仙鹤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夏王纸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仙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王敏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浙江省地质调查院团委书记、总务科副科长,义乌市复合原纸厂副厂长,衢州仙鹤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河南仙鹤特种浆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仙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王敏岚,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广州市中外合资穗屏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衢州仙鹤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党委书记,浙江夏王纸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仙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骆志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工业工程专业。历任安吉老石坎造纸厂班长、工段长,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厂长技术科科长、工程办主任。现任浙江夏王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戴贤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安徽造纸厂生产技术部部长。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浙江唐丰特种纸有限公司监事。

李志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天津海洋石油职员,东阳市针机厂职员,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仙鹤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仙鹿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敏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张家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行政管理专业。历任湖北宜城大雁工业公司总工程师,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现任河南仙鹤特种浆纸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史君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工业工程专业。历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分厂厂长、生产总监、总经理助理,浙江哲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哲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王昱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德国夏特集团有限公司装饰纸市场研究员,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经理。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外贸部部长,浙江唐丰特种纸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浙江夏王纸业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柯瑞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工业工程专业,制浆造纸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安徽省广德县造纸厂副厂长,安徽省皖南造纸厂分厂厂长,浙江仙鹤特种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哲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浙江邦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叶青,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原浙江亚伦集团党委委员、分厂厂长,浙江嘉泰拍卖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1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代码:110059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本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0,982	196,384	-2.75
营业利润	59,205	66,736	-11.28
利润总额	59,071	66,682	-11.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03	58,325	-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550	57,910	-9.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	1.88	-13.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	1.73	-1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5	10.81	下降2.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初(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8,136,757	7,950,218	2.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0,007	638,197	4.9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60,098	528,288	6.02
普通股总股本	29,352	29,352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08	18.00	6.00
不良贷款率(%)	1.61	1.73	下降0.12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143.96	152.77	下降8.81个百分点

注:(1)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化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2)2021年3月、2021年12月,公司分别对浦发优2、浦发优1两期优先股发放股息人民币7.215亿元、8.37亿元。2021年7月、2021年11月,公司分别对19浦发银行永续债、20浦发银行永续债支付利息人民币14.19亿元、23.75亿元。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时,公司考虑了优先股股息发放和永续债付息的影响。

(3)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年第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4)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永续债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5)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形势,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精神和监管要求,聚焦“十四五”战略规划,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主动优化业务结构,坚定推动转型发展,打造“轻型银行”“绿色银行”和“全景银行”,大力强化风险压降,高质量发展基础稳步夯实。2021年,公司经营效益稳中略降,业务规模稳中有进,资产质量稳中向好,长三角主场优势及“浦发绿创”“浦发科创”等特色业务动力强劲。

经营效益方面: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909.82亿元,同比减少54.02亿元,下降2.7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0.03亿元,同比减少53.22亿元,下降9.12%。

业务规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81,367.5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65.39亿元,增长2.35%;其中,贷款总额47,860.4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520.67亿元,增长5.56%。报告期末负债总额74,585.3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41.38亿元,增长2.11%;其中,存款总额44,030.5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265.72亿元,增长8.01%。

资产质量方面: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风险“控新降旧”并举,持续加大存量不良资产处置力度,风险压降成效显著。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后三类不良贷款余额768.29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6.32亿元;不良贷款率1.61%,较上年末下降0.12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143.96%,较上年末下降8.81个百分点。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本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存在差异,如有关财务数据和指标与发布的业绩快报差异幅度达到10%,公司将另行公告。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郑杨、行长潘卫东、副行长兼财务总监王新浩、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连全签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2-006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为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持有并运营公司海外矿山。山东黄金香港公司2021年3月、6月、9月分别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0.45亿美元、0.3亿美元、0.5亿美元,期限1年。为实现以上贷款的到期再融资,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以上贷款的续借。

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作为借款人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贷款人签署《离岸授信协议》。根据《离岸授信协议》的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金融中心)将向借款人提供2亿美元一年期以内贷款,本次贷款用途为借款人现有债务的再融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为满足其经营资金需求,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离岸授信协议》,为期一年。公司拟为上述《离岸授信协议》项下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